

证券代码：300667

证券简称：必创科技

公告编号：2018-020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2018年4月19日、2018年4月20日、2018年4月23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等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于2018年2月26日披露的《2017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2018-010）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17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本次业绩快报与公司2018年1月29日披露的《2017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18-007）预计的业绩不存在重大差异。

2、公司于2018年4月9日披露的《2018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18-018）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3、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公司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4、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必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3日